

#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Travel Expert (Asia) Enterprise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5



**專業旅運**

Travel **Expert** Ltd.

2013/2014

中期報告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02
財務摘要	03
主席報告	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6
其他資料	14
獨立審閱報告	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2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5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6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高偉明先生(主席)  
鄭杏芬女士(行政總裁)  
甘子銘先生(營運總監)  
陳雲峯先生(財務總監)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敬修先生  
司徒志文先生  
容夏谷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容夏谷先生(主席)  
麥敬修先生  
司徒志文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司徒志文先生(主席)  
高偉明先生  
麥敬修先生  
容夏谷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麥敬修先生(主席)  
鄭杏芬女士  
司徒志文先生  
容夏谷先生

#### 公司秘書

鄭燕華女士

####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荔枝角

青山道485號

九龍廣場

9樓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 公司網址

[www.travelexpert.com.hk](http://www.travelexpert.com.hk)

####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1235

## 財務摘要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b>966,935</b>	803,812	+20.3%
收益				
— 旅遊及旅遊相關服務		<b>156,391</b>	127,721	+22.4%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b>928</b>	—	不適用
		<b>157,319</b>	127,7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20,676</b>	15,204	+36.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	<b>4.1</b>	3.0	+36.7%

### 財務比率

權益回報率(%)	2	<b>14.8%</b>	14.3%
流動比率(倍)	3	<b>1.13</b>	1.35
資產負債比率(%)	4	<b>18.6%</b>	3.1%

附註：

1.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05,634,000 股股份(二零一二年：500,000,000 股)計算。
2. 權益回報率乃根據期內溢利除以期終時的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 計算。
3. 流動比率乃根據於期終時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期終時的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 100% 計算。



## 主席報告

尊貴的股東：

本人欣然報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令人滿意的業務表現。

儘管旅遊業的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惟本集團整體業務於過去兩年仍能取得持續增長。本集團透過改善其產品組合、優化市場推廣策略、提升員工培訓及服務質素、擴展銷售渠道並推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成功應對激烈競爭。本集團將繼續持謹慎態度開設新零售店，藉以鞏固其廣闊的市場銷售網絡。憑藉多年來建立的良好聲譽，本集團有信心於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中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

為令業務及產品種類多元化，本集團發展新品牌「度新假期」，旨在針對女性客戶以擴大客源，此乃由於本集團認為女性於策劃行程時將擔當決策者的角色。於回顧期間，此新品牌名下兩間零售店開設於九龍灣德福廣場及港鐵九龍站，而新店亦預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在荃灣區開幕。此外，鑑於網上購物日漸普及，本集團因而成立一支電子商務團隊，以把握此龐大公共平台潛藏的商機。預期此兩個新業務單位將有助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其於零售旅遊業務的市場份額，從而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最後，本集團成功成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並委任經驗豐富的投資總監負責投資活動。此新投資單位將有助本集團更有效運用盈餘資金以獲取更豐厚的資本利潤。本集團當然將嚴格遵守經批准的財資政策，以管理及監察投資業務。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業務多元化策略，並致力開拓新商機，包括於中國內地的業務擴展計劃。憑藉廣闊的銷售網絡、聲譽良好的品牌名稱、以及經驗豐富且高質素的前線、後勤及管理團隊等實力，本集團對其前景繼續抱持樂觀態度，並將竭盡所能為股東帶來可觀回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一如既往地支持本集團，亦感謝各員工對本集團的貢獻及努力工作。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偉明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繼續維持正面的業務增長。本期間的收益總額(包括投資物業租金收入0.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無))增加至157.3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127.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3.2%。上升原因與去年近似，主要由於本集團的零售業務錄得收益增長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由15.2百萬港元大幅增加36.2%至20.7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為4.1港仙，較去年同期的3.0港仙上升36.7%。鑑於此次業績令人滿意，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二年：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國際旅運有限公司經營其零售業務，有關業務為本集團的核心重點業務。於本期間，來自零售客戶的銷售表現持續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此乃由於本集團努力擴充銷售網絡、提升產品組合與服務質素及保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所致。為擴大銷售網絡覆蓋範圍以方便顧客，本集團開設新零售店，並擴充若干指定店舖。提升服務質素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業務提案之一。因此，本集團推行內部活動，鼓勵前線員工不僅向顧客提供專業旅遊相關資訊，同時提供高質素增值服務。於本期間，本集團舉辦多項市場推廣計劃，從而宣傳多元化的產品以及若干新旅遊目的地。由於日圓貨幣貶值，日本市場的業務維持強勢，而其他亞洲國家的市場亦持續穩定增長。儘管本期間市場競爭仍然劇烈，本集團憑其實力，保持其於零售旅遊業務市場的領導地位。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旅運商務有限公司經營其商務及MICE(商務會議、獎勵旅遊、會議及展覽活動)業務。於本期間，來自商務及MICE業務客戶的銷售表現為本集團業績總額帶來輕微貢獻。為進一步改善此分部表現，本集團推行措施以檢討其業務策略、重整銷售團隊架構以及招聘新員工，藉以擴展其客源。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此分部的發展。

於本期間，本集團推出其新品牌「度新假期」，目標乃擴大本集團於零售業務的市場份額。品牌名下兩間零售店開設於九龍灣德福廣場及港鐵九龍站。本集團進行若干市場推廣活動以推廣此品牌。短期內，本集團將於荃灣開設此品牌第三間零售店以增加其知名度。由於此品牌尚處於初步發展階段，其產生的業務對於本集團整體業績貢獻非常輕微。

除傳統銷售渠道外，本集團致力透過電子商務渠道擴展其市場份額。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擴展其新設電子商務銷售團隊，該團隊的目標乃透過電子商務渠道(例如互聯網、智能手機等)發掘銷售商機。本集團相信，此新銷售渠道有助我們獲取額外商機。因此，未來數年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發展此新業務。

整體而言，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966.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03.8百萬港元上升20.3%。經減去本期間的旅遊相關產品成本(扣除來自服務提供者、航空公司及其他旅遊產品供應商的獎勵收入，其主要包括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相關產品的成本(如代辦簽證及代辦旅遊保險)後)810.5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676.1百萬港元)，本期間的收益(撇除投資物業租金收入0.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無))為156.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27.7百萬港元上升22.5%。



## 財務回顧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為109.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87.9百萬港元上升24.7%。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由去年同期的68.8%上升至69.7%。

由於員工成本及店舖租金佔本集團大部分的銷售及分銷成本，零售物業平均租金產生的穩步上升壓力以及不斷增加的勞工成本，均為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向其零售客戶提供方便且優質的服務，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廣泛而有效的銷售網絡。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合共經營62間零售店。

###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為26.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3.9百萬港元上升9.2%。行政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由去年同期的18.7%輕微下降至16.6%。

此乃部分由於去年同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減少所致。此外，本集團改善分配其後勤服務資源，有效控制行政開支。後勤員工薪金繼續佔本集團行政開支的主要部分。

###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28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000港元)，此乃主要與本集團物業按揭貸款的計息銀行借貸有關。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資源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並僅於有需要時方以可供動用的銀行融資撥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淨值為139.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33.6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從經營業務中繼續錄得強勁的現金流入。倘計入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177.6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48.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13倍，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11倍。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8.6%，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20.5%。鑑於本集團業務的現金流入穩定，手持現金盈餘，本集團持有的財務資源足以應付未來付款責任及未來業務發展計劃需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兩筆未償還按揭貸款合共26.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7.4百萬港元），該兩筆貸款須按要求還款，並以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以及投資物業作抵押。



##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以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層可於適當時候以即期匯率購買外幣以履行本集團於未來的外幣付款責任。隨著設立投資部以及擴大投資範疇，本集團或會使用更多金融工具（例如外匯遠期合約、雙重貨幣期權等）以管理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0.59百萬港元（二零一二年：外匯收益為0.53百萬港元）。

## 人力資源及僱員酬金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605人（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543人），當中約77.5%為前線員工。僱員薪酬組合經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前）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薪酬政策。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況後釐定。

## 報告期後事項

自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後，概無發生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構成影響的重大事項。



## 展望

面對激烈競爭，本集團為顧客提供全面的產品種類以滿足彼等的需求，致力鞏固一站式旅遊解決方案的地位。此外，本集團將於現有主題式旅遊(例如婚嫁、健康及其他活動)外發展更多選擇，以配合顧客需求。除透過於具策略性的地點開設零售店擴展銷售網絡外，成立電子商務銷售團隊能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向顧客提供全面服務。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著力投放資源發展商務及MICE業務以增加市場份額，並設立新品牌「度新假期」，抓緊零售及批發業務的商機。

於日常旅遊業務以外，於本期間成立的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運用本集團分配至投資上限的盈餘資金進行經批准的投資活動。投資總監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加入本集團，彼加入本集團前於金融機構及監管機構擔任高層職位，累積逾40年的豐富投資經驗。預期此新成立的業務單位能更有效運用本集團的盈餘資金以提升資本利潤，並最終改善本集團盈利。

展望將來，除發展多元化業務以鞏固其香港市場地位外，本集團亦透過與經甄選且信譽良好的業務夥伴合作，逐步開拓中國的業務擴展機會。與有關夥伴的業務討論仍在進行。倘達成任何確切協議，本集團將立即作出公告。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共計49.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 約2.4百萬港元用於增聘本集團人手及增加資源，發展商務及MICE業務；
- 約2.9百萬港元用於本集團中國業務的成立及一般經營開支；
- 約5.0百萬港元用於設立本集團新總部及改善其營運基礎設施；及
- 約3.9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尚未動用的結餘則已存放於香港的商業銀行作定期存款。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就此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獲得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的股東。為符合資格收取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其他資料

### 董事於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總權益	
高偉明先生 (「高先生」)	500,000	11,985,000 (附註a)	356,615,000 (附註b)	369,100,000	71.87%
鄭杏芬女士 (「高太太」)	11,985,000	500,000 (附註a)	356,615,000 (附註b)	369,100,000	71.87%
甘子銘先生 (「甘先生」)	4,500,000	-	-	4,500,000	0.88%
陳雲峯先生 (「陳先生」)	300,000	-	-	300,000	0.06%

附註：

- (a) 高先生及高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為高太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太太被視為為高先生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本公司股份由高宏行集團有限公司(「高宏行」)擁有，高先生及高太太分別擁有該公司60%及40%權益。

(b) 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總數 (附註)	佔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50,000	0.24%

附註：

該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

(c) 於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名稱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附註)	所持股份 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高先生	高宏行	3	2	5	100%
高太太	高宏行	2	3	5	100%

附註：高先生及高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高先生被視為於高太太擁有的高宏行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太太被視為於高先生擁有的高宏行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本的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載列如下：

名稱／姓名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所持股份 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高宏行(附註a)	356,615,000	–	356,615,100	69.44%
朱鴻鈞先生(「朱先生」) (附註b)	27,735,000	11,500,000	39,235,000	7.64%
戴諫月女士(「朱太太」) (附註b)	11,500,000	27,735,000	39,235,000	7.64%

附註：

- (a) 高先生及高太太分別擁有高宏行60%及40%的股權。
- (b) 朱先生及朱太太為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先生被視為於朱太太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朱太太被視為於朱先生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肯定經甄選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本公司股份上市所作出的貢獻。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授出可認購合共23,704,000股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且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一或兩年內歸屬，並可於其後一年期間行使。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可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的結餘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 四月一日 的結餘	於期內行使	於期內沒收	於期內註銷		
<b>執行董事</b>							
高先生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500,000	(500,000)	-	-	-	0.5040
高太太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500,000	(500,000)	-	-	-	0.5040
甘先生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4,500,000	(4,500,000)	-	-	-	0.5040
陳先生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1,250,000	(300,000)	-	(950,000)	-	0.630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1,250,000	-	-	-	1,250,000	1.260
<b>本集團僱員</b>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11,372,000	(4,843,000)	(186,000)	(6,343,000)	-	0.5355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九日	1,000,000	(1,000,000)	-	-	-	0.5040
總計		<u>20,372,000</u>	<u>(11,643,000)</u>	<u>(186,000)</u>	<u>(7,293,000)</u>	<u>1,250,000</u>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643,000份購股權獲行使，7,293,000份購股權因可行使期間失效而遭註銷，而186,000份購股權則由於若干購股權持有人不再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合資格人士而遭沒收。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董事會能向經甄選合資格人士授予購股權作為鼓勵或獎賞，表彰彼等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或聘請及挽留有才幹的合資格人士，並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 投資活動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開始參與若干投資活動，包括買賣雙幣投資及股本證券期權等金融資產。該等股本證券屬於恒生指數成份股。所有用於該等投資活動的資金乃本集團根據投資上限分配的盈餘資金。

於報告期內，初步經批准投資上限金額其後概無變動，仍維持為2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用作持有金融資產或負債的投資資金的動用狀況如下：

按投資類別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雙幣投資	3,135	—
股本證券期權*	97	—
<b>總值</b>	<b>3,232</b>	<b>—</b>

\* 以已抵押存款方式動用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負債的詳情如下：

按投資類別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雙幣投資	3,113	—
股本證券期權*	(9)	—
<b>總值</b>	<b>3,104</b>	<b>—</b>

\* 以已抵押存款約97,000港元作抵押



## 獨立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http://www.bdo.com.hk)

25<sup>th</sup>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http://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 致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22至第40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有關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發表結論。按照本核數師的協定聘用條款，本報告僅向全體董事作出，除此以外不可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作出查詢，並運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為小，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會發現的所有重大事宜。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盧毅恒

執業證書編號：P04743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157,319	127,721
其他收入	5	3,942	2,7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9,611)	(87,932)
行政開支		<u>(26,127)</u>	<u>(23,851)</u>
經營溢利	6	25,523	18,719
融資成本	7	<u>(288)</u>	<u>(6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5,235	18,659
所得稅開支	8	<u>(4,559)</u>	<u>(3,45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0,676	15,20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8</u>	<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20,684</u>	<u>15,20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 基本		4.1 港仙	3.0 港仙
—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2,095	52,311
投資物業		62,000	62,000
		<b>114,095</b>	114,311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90	2,390
應收貿易款項	12	8,849	8,2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3,711	40,38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113	–
預付稅項		–	855
已抵押存款		97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3	151,251	7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26,379	78,279
		<b>224,590</b>	200,135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4	128,195	119,603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40,492	33,4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9	–
銀行借貸	15	26,010	27,415
稅項撥備		4,112	443
		<b>198,818</b>	180,887
<b>流動資產淨值</b>		<b>25,772</b>	19,248
<b>資產淨值</b>		<b>139,867</b>	133,559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5,136	5,019
儲備		134,731	128,540
<b>權益總額</b>		<b>139,867</b>	133,559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擬派股息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5,000	48,110	2,466	(9,000)	-	18,000	42,820	107,39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805	-	-	-	-	1,805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	-	1,805	-	-	-	-	1,805
期內溢利	-	-	-	-	-	-	15,204	15,20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15,204	15,204
已宣派末期股息	-	-	-	-	-	(18,000)	-	(18,000)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000</u>	<u>48,110</u>	<u>4,271</u>	<u>(9,000)</u>	<u>-</u>	<u>-</u>	<u>58,024</u>	<u>106,405</u>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5,019	49,480	3,834	(9,000)	9	20,077	64,140	133,559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17	8,299	(2,357)	-	-	-	-	6,059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30	-	-	-	-	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失效	-	-	(1,441)	-	-	-	1,441	-
沒收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	-	(36)	-	-	-	36	-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	117	8,299	(3,804)	-	-	-	1,477	6,089
期內溢利	-	-	-	-	-	-	20,676	20,676
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調整	-	-	-	-	8	-	-	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8	-	20,676	20,684
已宣派末期股息	-	-	-	-	-	(20,077)	(388)	(20,465)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5,136</u>	<u>57,779</u>	<u>30</u>	<u>(9,000)</u>	<u>17</u>	<u>-</u>	<u>85,905</u>	<u>139,867</u>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48,136</b>	18,96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b>(86,301)</b>	69,18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3,735)</b>	(21,3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b>(51,900)</b>	66,80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8,279</b>	57,136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6,379</b>	123,942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荔枝角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9樓。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旅遊相關產品及服務以及物業投資。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且董事認為該等變動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認的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此等經營分部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的基準進行監管及作出策略性決定。

	旅遊及旅遊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156,391	127,721	928	-	157,319	127,721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6,391	127,721	928	-	157,319	127,721
可呈報分部溢利	25,636	18,719	563	-	26,199	18,719
利息收入	1,020	942	-	-	1,020	942
折舊	(3,114)	(3,095)	(1)	-	(3,115)	(3,095)
利息開支	(28)	(60)	(260)	-	(288)	(60)
所得稅開支	4,466	3,455	93	-	4,559	3,455

#### 4. 分部資料(續)

	旅遊及旅遊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總額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247,600</u>	<u>213,303</u>	<u>62,058</u>	<u>62,163</u>	<u>309,658</u>	<u>275,466</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173,622</u>	<u>155,008</u>	<u>23,901</u>	<u>24,827</u>	<u>197,523</u>	<u>179,835</u>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的總額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u>157,319</u>	<u>127,721</u>
集團收益	<u>157,319</u>	<u>127,721</u>
可呈報分部溢利	<u>26,199</u>	<u>18,719</u>
融資成本	<u>(288)</u>	<u>(60)</u>
其他企業開支	<u>(676)</u>	<u>—</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u>25,235</u></u>	<u><u>18,659</u></u>

#### 4. 分部資料(續)

	於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b>309,658</b>	275,466
其他企業資產	<b>29,027</b>	38,980
集團資產	<b>338,685</b>	314,446
可呈報分部負債	<b>197,523</b>	179,835
其他企業負債	<b>1,295</b>	1,052
集團負債	<b>198,818</b>	180,887

由於本集團收益主要源自香港，其資產亦主要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獲提供服務的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而劃分。

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人數眾多，故於上述期間概無來自特定外部客戶的重大收益。

##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相關產品的相關服務以及物業投資。本集團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即本集團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營業額／收益</b>		
旅遊及旅遊相關業務(附註i)	156,391	127,721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928	—
	<u>157,319</u>	<u>127,721</u>
<b>其他收入</b>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	1,020	942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71	—
雜項收入	2,851	1,839
	<u>3,942</u>	<u>2,781</u>
<b>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b>	<u>161,261</u>	<u>130,502</u>

附註i：

###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來自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相關產品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並非代表收益)指所出售產品的價格(包括所有服務費)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u>966,935</u>	<u>803,812</u>

## 6.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壞賬撇銷	182	41
折舊*	3,115	3,0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收益	(5)	-
外匯收益淨額	(592)	(534)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開支		
— 最低租賃付款	20,916	17,637
— 或然租金**	60	11
	<u>20,976</u>	<u>17,648</u>
有關辦公室設備的經營租賃	822	5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82,565	63,763
— 退休計劃供款	3,070	2,431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0	1,805
	<u>85,665</u>	<u>67,999</u>

\* 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1,52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0,000港元)；及
-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約1,5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55,000港元)。

\*\* 或然租金於相關店舖的銷售額達到若干特定水平時，以銷售總額的若干百分比釐定。

## 7.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b>288</b>	<b>60</b>

##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 期內稅項	<b>4,559</b>	<b>3,455</b>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繳付任何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計算。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繳付稅項。由於期內於中國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20,676,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204,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05,634,000 股（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0,000,000 股）股份計算。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該等期間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0. 中期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	<u>7,704</u>	<u>-</u>

董事已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5 港仙（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涉及金額約 7,704,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由於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日期後宣派，故該股息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並無被確認為負債。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租賃裝修支付約1,86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5,000港元)、就辦公室設備支付約53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8,000港元)，以及就傢俬及裝置支付約4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1,000港元)的資本開支。

## 12. 應收貿易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b>7,583</b>	6,865
31至90天	<b>1,210</b>	1,280
90天以上	<b>56</b>	79
	<b><u>8,849</u></b>	<b><u>8,224</u></b>

本集團的政策通常允許客戶有最多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 13. 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存款	25,869	50,579
存放於銀行的短期存款	<u>151,761</u>	<u>97,700</u>
	177,630	148,279
減：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u>(151,251)</u>	<u>(70,00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6,379</u></u>	<u><u>78,279</u></u>

### 14.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通常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30天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86,568	85,125
31至90天	31,368	27,149
90天以上	<u>10,259</u>	<u>7,329</u>
	<u><u>128,195</u></u>	<u><u>119,603</u></u>

## 15. 銀行借貸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貸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部分	3,331	2,924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並載有 催繳條款的部分	<u>22,679</u>	<u>24,491</u>
	<u>26,010</u>	<u>27,415</u>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70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79,000港元)按浮動年利率1.75厘加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並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42,80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3,433,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3,30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436,000港元)按浮動年利率中國銀行最優惠利率減2.85厘計息，並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約62,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2,0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作抵押。

流動負債包括預期不會於一年內償還的銀行借貸約22,67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491,000港元)。由於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放款人可無條件隨時酌情要求還款的條款，故該等銀行借貸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 16.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u>2,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500,000	5,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的股份	<u>1,936</u>	<u>19</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01,936	5,019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的股份	<u>11,643</u>	<u>117</u>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u>513,579</u>	<u>5,136</u>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配發及發行11,643,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936,000股普通股)。

## 17. 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承擔租賃若干物業及辦公室設備，該等租賃為期介乎一至四年。若干租賃可於到期日或本集團與業主雙方協定的日期，選擇重續租賃及重新磋商條款。除固定租金外，根據若干租賃協議的條款，本集團於相關店舖的銷售額達到若干特定水平時，須按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的若干百分比支付租金。

於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一年內	39,510	36,82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25,074</u>	<u>23,210</u>
	<u>64,584</u>	<u>60,034</u>
其他資產：		
一年內	677	68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950</u>	<u>919</u>
	<u>2,627</u>	<u>1,603</u>

## 17. 承擔(續)

### 經營租賃承擔(續)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向租戶出租投資物業。於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到期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004	1,930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36	2,338
	<u>3,340</u>	<u>4,268</u>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 18. 關連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與關連方按協定條款進行以下交易。

### (a) 期內的重重大關連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付予關連公司的租金開支	<u>2,046</u>	<u>3,247</u>
付予關連公司的租金按金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u>1,128</u>	<u>1,427</u>

附註：上述交易條款乃由本集團與關連公司共同協定。董事認為該等條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期內本集團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775	2,460
退休計劃供款	30	2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u>30</u>	<u>685</u>
	<u>2,835</u>	<u>3,173</u>